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DHJC20252548

样品类型： 废水、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季度)

签发日期： 2025年12月3日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地址 (Add)：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东江街道新安社区常德大道 (武陵区移动互联网产业园B05栋)

邮编 (Post Code)：415003 电话 (Tel)：0736-7795601 传真 (Fax)：0736-7795310

报告说明 Remark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或CMA，为无效报告，不对社会具有证明作用。

Reports without the special inspection and testing seal of our company or the CMA mark are invalid reports and have no probative effect on the society.

2.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The test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partly without the written approval of DHT.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章无效。

The test report is not valid without the signatures or seals of the compiling, checking and approving persons.

4. 报告涂改无效。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scribbled or altered.

5. 送样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The result of the commission test is only referring to the sample(s) accepted.

6.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These testing results would only present the visual value taken at the scene within specific conditions where our clients point.

7. 未经本公司同意，委托方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Without the authorization of the DHT, the entrusting party is not allowed to publicize the test result.

8.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天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Any dispute of the test report must be raised to the DHT within 7 days after the test report is received, exceeding which the dispute will not be accepted.

9. “*”号标记项目为分包项目。

Item(s) that marked with “*” is (are) subcontracted.

地址 (Add):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东江街道新安社区常德大道 (武陵区移动互联网产业园B05栋)

邮编 (Post Code): 415003 电话 (Tel): 0736-7795601 传真 (Fax): 0736-7795310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基本情况 报告编号：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页

样品类型	废水、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
采样人员(日期)	陈方智、杨帆、杨波、高文龙、鄢光强（2025年11月5日、11月19日～11月21日、11月25日～11月26日）
分析人员	吴仕科、梅瑶等
计划单编号	DH2025-01-2578
分析项目	废水：挥发酚、全盐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甲醛、苯、甲苯、二甲苯、三氯甲烷、有机磷农药、苯胺类、吡啶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分析日期	2025年11月5日～11月26日
编报人员	龙文姣
检测结果	见后
备注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2页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点位名称
废水	20252548-01-（01~27）	DW001 废水总排口
	20252548-01-28	DW001 废水总排口 挥发酚（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1-29	DW001 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1-30	DW001 废水总排口 甲醛（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1-31	DW001 废水总排口 苯胺类（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1-32	DW001 废水总排口 挥发酚（现场平行）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3页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点位名称
有组织废气	20252548-02-（01~12）	CD-12-DA01（DA034环保楼尾气排口）
	20252548-02-13	CD-12-DA01（DA034环保楼尾气排口） 非甲烷总烃（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2-14	CD-12-DA01（DA034环保楼尾气排口） 挥发性有机物（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3-（01~03）	CD-10-DA03（DA017原药车间包装尾气排放口）
	20252548-03-04	CD-10-DA03（DA017原药车间包装尾气排放口） 颗粒物（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4-（01~15）	CD-10-DA04（DA032灭多威干燥尾气排口）
	20252548-04-16	CD-10-DA04（DA032灭多威干燥尾气排口） 非甲烷总烃（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4-17	CD-10-DA04（DA032灭多威干燥尾气排口） 挥发性有机物（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4-18	CD-10-DA04（DA032灭多威干燥尾气排口） 颗粒物（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5-（01~12）	CD-14-DA01（DA028分析室尾气排口）
	20252548-06-（01~03）	CD-10-DA01（DA001克百威尾气排口）
	20252548-07-（01~15）	CD-02-DA01（DA039水杨腈环境尾气排口）
	20252548-08-（01~12）	CD-15-DA01（DA029实验室尾气排口）
	20252548-09-（01~12）	CD-11-DA01（DA046抗蚜威无组织尾气排口）
	20252548-09-13	CD-11-DA01（DA046抗蚜威无组织尾气排口） 非甲烷总烃（全程序空白）
	20252548-09-14	CD-11-DA01（DA046抗蚜威无组织尾气排口） 挥发性有机物（全程序空白）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4页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分析主要仪器及编号	标准方法检出限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SJ-605F型溶解氧测定仪 DHJC-YQ-191/DRP-9082生 化培养箱 DHJC-YQ-304	0.5mg/L
	甲醛	《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 601-2011	V-51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332	0.05mg/L
	三氯甲烷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Agilent7890B气相色谱仪 DHJC-YQ-130	0.02μ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V-5100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332	0.01mg/L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 51-2024	FA2104B 电子天平 DHJC- YQ-121、DHG-9070A 电热 鼓风干燥箱 DHJC-YQ-702	25mg/L
	苯胺类	《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1-萘基) 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 11889-1989	V-5100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332	0.03mg/L
	吡啶	《水质 吡啶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72-2019	Agilent7890B气相色谱仪 DHJC-YQ-130	0.03mg/L
	有机磷 农药	《水质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 13192-1991	Agilent7890B气相色谱仪 DHJC-YQ-130	5.4×10 ⁻⁴ mg/L
				4.2×10 ⁻⁴ mg/L
				6.4×10 ⁻⁴ mg/L
				5.7×10 ⁻⁴ mg/L
	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Agilent7890B气相色谱仪 DHJC-YQ-130	0.002mg/L
	二甲苯			0.002mg/L
	甲苯			0.002mg/L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报告编号：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5页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分析主要仪器及编号	标准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HJ 38-2017	6500GC 气相色谱仪 DHJC-YQ-203	0.07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EX225DZH 十万分之一 电子天平 DHJC-YQ-59	1.0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7890B-5977B 气相色谱 质谱联用仪 DHJC-YQ-131	0.01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HJC-YQ-568	/

项目类型	采样主要仪器及编号
有组织废气	DYM3 空盒气压表 DHJC-YQ-330
	3012H-D 型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DHJC-YQ-230、DHJC-YQ-667、DHJC-YQ-657
	MH3041B 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DHJC-YQ-784
	崂应3038C型 一体式废气VOCs采样仪 DHJC-YQ-665、DHJC-YQ-666
	KM-F70型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DHJC-YQ-692
噪声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HJC-YQ-568
	KM-F70型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DHJC-YQ-692
	AWA6022A 声校准器 DHJC-YQ-560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分析结果评价表 报告编号：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6页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废水监测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按检测项目对应的分析方法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要求进行。

在本次监测中，实验室分析采取了全程序空白、现场平行样等质控措施，获得质控数据5个，分析结果达到质量控制的相关要求，从而保证了的报出数据的准确性。

全程序空白、现场平行样测定统计结果见下表。

现场平行样分析结果统计 单位：mg/L

分析项目	监测点位	结果	相对偏差（%）	评价
挥发酚	DW001 废水总排口	0.01L	/	合格
		0.01L		
备注		“L”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全程序空白分析结果统计 单位：mg/L

分析项目	监测点位	结果
挥发酚	DW001 废水总排口	0.01L
五日生化需氧量		0.5L
甲醛		0.05L
苯胺类		0.03L
备注	“L”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分析结果评价表

报告编号：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7页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废气监测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按检测项目对应的分析方法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要求进行。

在本次监测中，实验室分析采取了全程序空白、仪器校准等质控措施，获得质控数据8个，分析结果达到质量控制的相关要求，从而保证了的报出数据的准确性。

全程序空白测定、仪器校准统计结果见下表。

全程序空白分析结果统计

分析项目		监测点位	结果	要求
颗粒物		CD-10-DA03 (DA017原药车间包装尾气排放口)	0.16mg	±0.5mg
非甲烷总烃		CD-12-DA01 (DA034环保楼尾气排口)	ND	<0.0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0.6658ng	<7ng
	异丙醇		ND	<7ng
	正己烷		0.6860ng	<7ng
	乙酸乙酯		0	<7ng
	六甲基二硅氧		ND	<7ng
	苯		ND	<7ng
	正庚烷		ND	<7ng
	3-戊酮		ND	<7ng
	甲苯		0.1295ng	<7ng
	乙酸丁酯		0.0481ng	<7ng
	环戊酮		ND	<7ng
	乳酸乙酯		ND	<7ng
	乙苯		ND	<7ng
	丙二醇单甲醚 乙酸酯		ND	<7ng
	对/间二甲苯		0.1165ng	<7ng
	邻二甲苯		ND	<7ng
	苯乙烯		ND	<7ng
	2-庚酮		ND	<7ng
	苯甲醚		ND	<7ng
	1-癸烯		ND	<7ng
	苯甲醛		0.0327ng	<7ng
	2-壬酮		ND	<7ng
	1-十二烯		ND	<7ng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分析结果评价表 报告编号：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8页

全程序空白分析结果统计

分析项目		监测点位	结果	要求
颗粒物		CD-10-DA04（DA032灭多威干燥尾气排口）	0.12mg	±0.5mg
非甲烷总烃			ND	<0.0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ND	<7ng
	异丙醇		ND	<7ng
	正己烷		ND	<7ng
	乙酸乙酯		0	<7ng
	六甲基二硅氧烷		ND	<7ng
	苯		0.4811ng	<7ng
	正庚烷		ND	<7ng
	3-戊酮		ND	<7ng
	甲苯		0.4424ng	<7ng
	乙酸丁酯		ND	<7ng
	环戊酮		ND	<7ng
	乳酸乙酯		ND	<7ng
	乙苯		ND	<7ng
	丙二醇单甲醚		ND	<7ng
	对/间二甲苯		0.5277ng	<7ng
	邻二甲苯		ND	<7ng
	苯乙烯		ND	<7ng
	2-庚酮		ND	<7ng
	苯甲醚		ND	<7ng
	1-癸烯		ND	<7ng
	苯甲醛		0.0252ng	<7ng
	2-壬酮		ND	<7ng
	1-十二烯		ND	<7ng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分析结果评价表 报告编号：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9页

全程序空白分析结果统计

分析项目		监测点位	结果	要求
非甲烷总烃		CD-11-DA01 (DA046抗蚜威无组织尾气排口)	ND	<0.0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1.6149ng	<7ng
	异丙醇		ND	<7ng
	正己烷		ND	<7ng
	乙酸乙酯		0	<7ng
	六甲基二硅氧烷		ND	<7ng
	苯		ND	<7ng
	正庚烷		ND	<7ng
	3-戊酮		ND	<7ng
	甲苯		2.5461ng	<7ng
	乙酸丁酯		ND	<7ng
	环戊酮		ND	<7ng
	乳酸乙酯		ND	<7ng
	乙苯		4.5839ng	<7ng
	丙二醇单甲醚		ND	<7ng
	对/间二甲苯		2.8545ng	<7ng
	邻二甲苯		0.9980ng	<7ng
	苯乙烯		ND	<7ng
	2-庚酮		ND	<7ng
	苯甲醚		ND	<7ng
	1-癸烯		ND	<7ng
	苯甲醛		3.2737ng	<7ng
	2-壬酮		ND	<7ng
	1-十二烯		ND	<7ng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废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mg/L)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0页

数据 时间		2025年11月5日				执行标准限值 (mg/L)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项目							
DW001 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	3.1	3.1	3.1	250
	全盐量		225	279	213	239	3740
	挥发酚		0.01L	0.01L	0.01L	0.01L	0.5
	甲醛		0.05L	0.05L	0.05L	0.05L	1.0
	三氯甲烷（μg/L）		65.9	70.2	64.4	66.8	300（μg/L）
	苯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5
	二甲苯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4
	甲苯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1
	苯胺类		0.03	0.04	0.05	0.04	5.0
	吡啶		0.03L	0.03L	0.03L	0.03L	2.0
	有机磷 农药	对硫磷	5.4×10 ⁻⁴ L	5.4×10 ⁻⁴ L	5.4×10 ⁻⁴ L	5.4×10 ⁻⁴ L	2.0
		甲基对硫磷	4.2×10 ⁻⁴ L	4.2×10 ⁻⁴ L	4.2×10 ⁻⁴ L	4.2×10 ⁻⁴ L	2.0
		马拉硫磷	6.4×10 ⁻⁴ L	6.4×10 ⁻⁴ L	6.4×10 ⁻⁴ L	6.4×10 ⁻⁴ L	10
		乐果	3.1×10 ⁻³	4.6×10 ⁻³	3.0×10 ⁻³	3.6×10 ⁻³	2.0
		合计	3.1×10 ⁻³	4.6×10 ⁻³	3.0×10 ⁻³	3.6×10 ⁻³	0.5
执行标准		1、吡啶执行《杂环类农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523-2008表2 2、挥发酚、甲醛、二甲苯、甲苯、三氯甲烷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一级） 3、苯、有机磷农药、苯胺类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 4、五日生化需氧量、全盐量执行园区污水厂接管标准。					
备注		1、“L”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未检出项目按检出限的一半参与均值计算； 3、合计的结果为所有分项之和，低于检出限的分项以0计。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1页

数据 项目		2025年11月19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12-DA01 (DA034环保 楼尾气排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2206	2170	2255	2255	/
	非甲烷总烃	0.56	0.66	0.94	0.94	100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2240	2482	2416	2482	/
	挥发性有机物	0.41	0.50	0.27	0.50	150
执行标准		《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2页

数据 时间 项目		2025年11月19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10-DA03 (DA017原药 车间包装尾气 排放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1130	11383	11566	11566	/
	颗粒物	1.2	2.9	3.2	3.2	20
执行标准		《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25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3页

数据 / 时间 / 项目		2025年11月20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10-DA04 (DA032灭多威干燥尾气排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216	1295	1272	1295	/
	颗粒物	2.1	1.2	2.7	2.7	20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310	1277	1300	1310	/
	非甲烷总烃	0.74	0.64	0.65	0.74	100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277	1281	1280	1281	/
	挥发性有机物	0.08	0.02	0.07	0.08	150
执行标准		《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30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4页

数据 时间 项目		2025年11月20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14-DA01 (DA028分析室尾气排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1952	12078	12010	12078	/
	非甲烷总烃	0.66	0.59	0.92	0.92	100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1824	11344	10943	11824	/
	挥发性有机物	0.19	0.44	0.31	0.44	150
执行标准		《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15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5页

数据 时间 项目		2025年11月20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10-DA01 (DA001克百威尾气排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939	838	820	939	/
	颗粒物	1.3	1.4	2.7	2.7	20
执行标准		《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25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6页

数据 / 时间 / 项目		2025年11月20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02-DA01 (DA039水杨腈环境尾气排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062	1068	1021	1068	/
	颗粒物	1.8	1.9	4.4	4.4	20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040	1037	1132	1132	/
	非甲烷总烃	0.65	0.58	0.63	0.65	100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162	1156	1158	1162	/
	挥发性有机物	0.51	0.42	0.17	0.51	150
执行标准		《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30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7页

数据 时间 项目		2025年11月20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15-DA01 (DA029实验室尾气排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2496	12484	12525	12525	/
	非甲烷总烃	0.68	0.65	0.64	0.68	100
	标干烟气流量 (Nm³/h)	11721	11725	11728	11728	/
	挥发性有机物	0.81	0.79	0.58	0.81	150
执行标准		《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8页

数据 时间 项目		2025年11月21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11-DA01 (DA046抗蚜威无组织尾气排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475	473	461	475	/
	非甲烷总烃	0.77	0.83	0.83	0.83	100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472	482	482	482	/
	挥发性有机物	16.5	2.97	2.41	16.5	150
执行标准		《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30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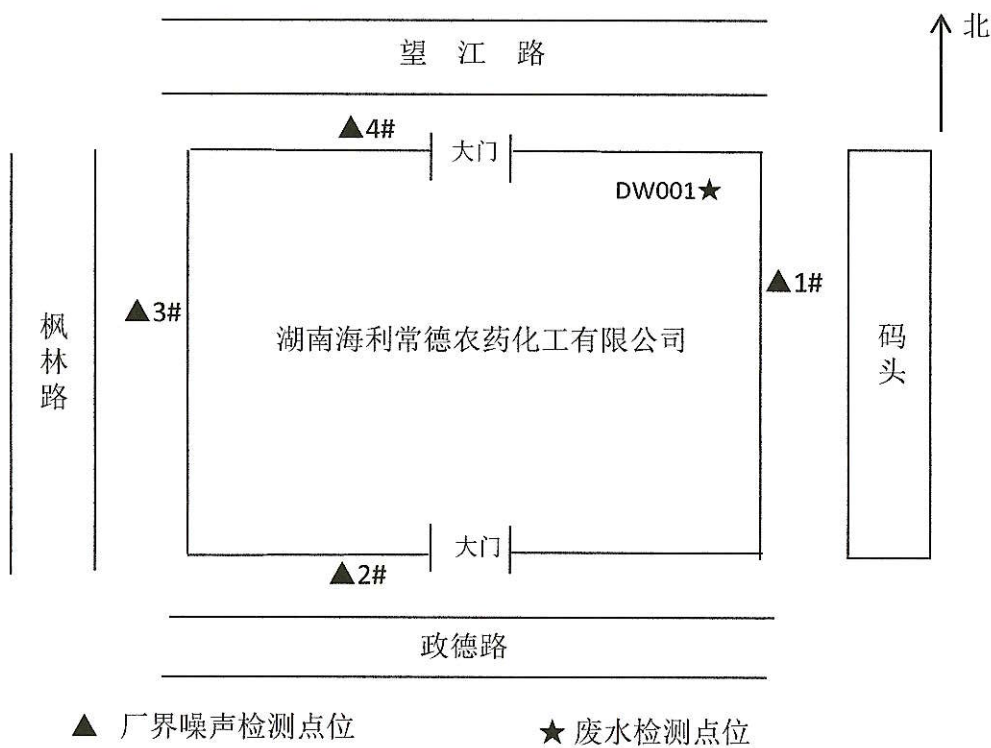
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dB(A)

报告编号: DHJC20252548

共23页 第19页

日期	检测点位		Leq	Lmax	主要声源	执行标准限值
2025年11月25日 ~11月26日	厂界东 1#	昼	53.7	/	工业	65
	厂界南 2#		63.4	/	工业、交通	65
	厂界西 3#		63.0	/	工业、交通	65
	厂界北 4#		63.3	/	工业、交通	65
	厂界东 1#	夜	51.4	56.0	工业	55
	厂界南 2#		50.7	57.7	工业、交通	55
	厂界西 3#		44.7	56.2	工业、交通	55
	厂界北 4#		54.0	59.4	工业、交通	55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3类）				
备 注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天气（晴）、风向（南）、风速（1.2m/s）。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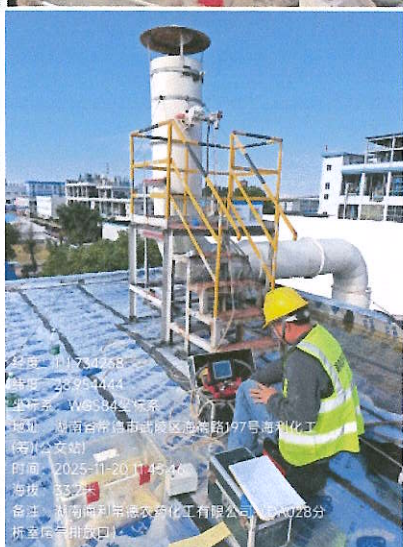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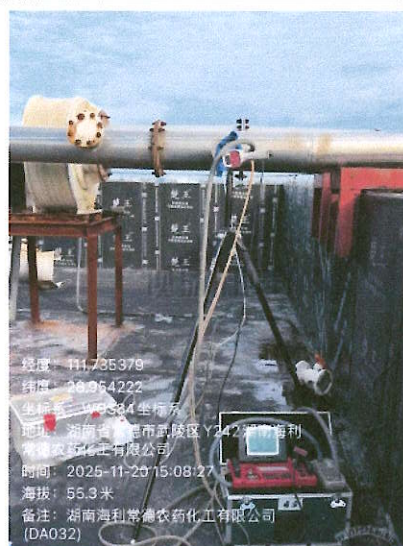




废水采样



样品



有组织废气采样



噪声检测

编制: 龙文斌审核: 邓宇峰签发: 龙文斌

*****报告结束*****